

正確無誤，但在第三九八頁時，卻被印成一個像「虜」的奇怪字。此外，祖其爾常用的「冥」字（見於上冊頁一〇五及一二六，下冊頁三四一），亦屢屢誤作爲「冥」。而「五朝門第」的「第」字，在下冊四四四頁也誤爲兄弟的「弟」。

附帶一提的是原書作者對於名詞的瞭解問題。舉例而言，祖其爾對於兩次出現於上冊頁七九的名詞「八達」，既未能正確瞭解，且將「八達」一詞譯爲“eight-ta”，譯名也未見準確。然而，據筆者所見，就近代中國學者對早期佛典具有貢獻，而與本文所評論一書的範圍相似的論著而言，全增嘏早在一九三八年付梓的《高僧傳評釋》（“Some Notes on Kao Seng Chuan”一文內（載在上海以英文編印的著名學報《天下》卷七，第五期，頁四五二至四六八），已將「八達」譯作“eight emancipated”。顯而易見，全增嘏的英譯雖然未必是唯一的標準譯名，但另一方面，這個譯名至少能對祖其爾提供一點參考的作用（再者，全增嘏關於《高僧傳》一文，也是祖其爾此書極好的參考資料，但卻完全未曾受到注意）。另一個例子是「格義」一詞，此詞見於上冊頁一二時被譯作“elucidating Buddhist terms”，但見於頁一八四時則被譯爲“matching meanings”。根據這種前後不符的譯文，可以證明祖其爾必曾於其書之整理與修正，相當費時，但最後對將其原稿作全面性的最後核對的工作卻遭忽略。

前述各點，所論全屬尚待參詳的細節，這些也將無損於祖其爾的精湛學識及其對中世紀中國佛教史的研究所作的重大貢獻，來日三版面世，希能對這幾點加以考慮。

申莊

香港大學

《陸平原年譜》 姜亮夫著（古典文學出版社出版，一九五七年，一二九頁，插頁一，字數八萬。）

本書年譜正文共八十六頁（頁一三至九八）。年譜之前有錄自章炳麟《章氏叢書·文錄初編》之《陸機贊》作為代序、《陸氏世系表》（附註）、《晉書·陸機本傳》及《三國志》裴《註》引《機雲別傳》。年譜之後有陸機著述考、陸機書法（附錄王世襄《平復帖流傳考略》，原文刊一九五七年第一期《文物參考資料》）、陸機軼事輯、六朝隋唐諸家論陸文語輯一及六朝隋唐諸家論陸文語輯二，作為附錄。書首並有陸平原《平復帖》真跡銅版插圖，惜未註明原帖大小。據故宮博物院《歷代書法選集》第一集之一：《西晉陸機平復帖》（文物出版社出版，另有單印本，一九五九年第一版印行），此帖紙本高二三·八厘米，寬二〇·五厘米。銅版圖雖縮小甚多，但仍可看出此帖書法

之樸拙。章炳麟氏之《陸機贊》言簡意赅，以之代序，甚為得宜。代序末有姜氏按語云：「初秋英著意為簡譜，余為之補正，及後復為機文校注，今年重訂時，乃摘注文中推擬各文時代之語附入此譜，遂視初稿增三之一矣。」（頁二）可見此書初稿係其妻陶秋英所撰，再經姜氏加以補正、校註、及重訂後始成。

陸機（261–303）為孫吳名將賢相陸遜、陸抗之後，其家族是吳國統治集團中的重要分子；¹ 他本人又是三國吳、晉之間的重要作家兼文學批評家，其《文賦》是我國首次有系統地提出文學評論標準的傑出著作。本書將陸氏一生事蹟及時代背景，詳細考訂，編成年譜，並將他所有創作的年代，分別考訂，為研究我國中古文學史的參考資料之一。²

本書雖因譜主英年即遇害而死，以致年譜分量較少；但是由於姜氏用力甚深，考證細密，仍為晚近國人年譜著作中難得之佳作。本書對譜主所歷時代背景敍述特詳，不僅詳敍其家庭背景、並時重要人物之生卒、政治、軍事、且兼及當時之思想與學術。如頁一三「孫吳景帝永安四年，機生」條後，姜氏又分行敍：「是時父抗年三十五，以鎮軍將軍都督西陵。」「祖遜、吳丞相，前十六年卒。」「是年仲兄景，年十四歲。從弟曄生。」³ 其後繼敍阮籍、皇甫謐、嵇康等十九人之年歲。如頁一四「魏司馬昭殺中散大夫嵇康及東平呂安」後，作者節引《通鑑》卷七八之文，敍述「竹林七賢」皆「崇尚虛無，輕蔑禮法，縱酒昏酣，遺落世事……。」而加按語云：「機當莊老之說極盛之世，而文章事功，皆不與嵇、阮、王（弼）、何（晏）相近，此亦考論陸氏文學思想者所當知，故攝發之於此。」如頁一六「晉置諫官，以傅玄、皇甫陶為之，玄上疏論士風之敝。」姜氏詳引該疏，並加按語云：「此疏論魏晉士習最切，故備錄之。然此風于中原為烈，南土如吳，則士風並未大減，仍保東漢醇厚儒素之習……。」又如頁六八作者節引《通鑑》卷八二之文，「是時王衍為尚書令，樂廣為河南尹，皆善清談，宅心事外。……由是朝士大夫，皆從浮誕為美，裴頠為《崇有論》以釋其弊，然習俗已成，不能救也。」⁴ 陸機兄弟至洛後，迭遭北人揶揄，雖與機雲以「亡國之餘」，「羈旅入宦」有關，但二俊與當時北人之思想、風尚格格不入，亦有極大關係。讀姜書後，對機雲兄弟

¹ 《世說新語》中卷《規箴》第十：「孫皓問丞相陸凱曰：『卿一宗在朝有幾人？』陸答曰：『二相，五侯，將軍十餘人……。』」

² 姜書首頁背面，內容提要。

³ 發根按：「仲兄景」姜書誤作「從兄景」，似係作者涉下文而誤。

⁴ 發根按：「裴頠」姜書誤作「裴顏」，似係手民之誤。



自幼生長之環境、南北思想、土習風尚之差異，遂有充分之瞭解。陸機兄弟三人及其家族最後之悲慘結局，實係其來有自。

如頁三七敍「劉毅請廢九品中正之制。」頁二九敍「晉武帝咸寧五年（279）十月汲郡人不準掘魏襄王冢，得竹簡小篆古書十餘萬言，藏于秘府。」⁵

姜氏在晉太康元年（280）平吳以前，分敍南北政治之演變，尤其是晉受魏禪以後（265），對晉之積極部署準備南征，及孫皓之種種倒行逆施，敍述特詳。如晉禁星氣讖諱之學（頁一八），而吳主迷信祥瑞符讖；孫皓建衡三年（晉武帝泰始七年，271），「正月，吳主舉大眾出華里，母及妃妾皆行，聞兵士欲倒戈，乃還。」（頁二一）姜氏繼引《江表傳》曰：「初，丹陽刁玄使蜀，得司馬徽與劉廙論運命歷數事，玄詐增其文，以誑國人曰：『黃旗紫蓋，見於東南，終有天下者，荆、揚之君乎！』又得國中降人言壽春下有童謠曰：『吳天子當上。』皓聞之喜曰：『天命也。』即載其母、妻子，及後宮數千人，從牛渚陸道西上，云青蓋入洛陽，以順天命。……」（頁二一）如敍「吳人多言祥瑞，吳主以問侍中韋昭，昭曰：『此家人筐篋中物。』遂以事誅昭。」（頁二十四）吳主之荒誕迷信，親小人，遠賢臣，無異顯示出南必被併於北。

前人對陸機兄弟悲慘之結局，雖極同情，但對其出處行止則率多誤解，遠者如唐修《晉書》，稱機「好遊權門，與賈謐親善，以進趣獲譏。」（《陸機本傳》）近者如朱東潤氏認為「二陸入洛的動機，在我們看來，不盡可解。故國既亡，山河猶在。華亭鶴唳，正不易得，在他們二人，儘可從此終老，更何必興『京洛多風塵，素衣化爲縗』之嘆？士衡《百年歌》十首，一再艷稱『辭家觀國綜典文，衣冠素帶煥翩紛。』『跨州越郡還帝鄉，出入承明擁大璫。』他的熱中仕宦確是不可掩的事實。從此以後，士衡一意結交賈謐、趙王倫、成都王穎，中間雖有顧榮、戴淵勸其返吳，概置勿聽。直至河橋就刑，始嘆鶴唳之不可復聞，至今後人爲之長嘆。」⁶ 姜氏參午史實，爬梳詩文，探索隱微，認爲機雲之入洛，實逼王命，州郡催促上道，而非本意。故二陸一生思歸，不樂北土。其詩文中思歸之情，幾無篇不具。⁷ 姜氏力駁二俊非如《晉書·本傳》所稱「好遊權

⁵ 發根按：姜氏此處係據《晉書·武帝紀》，似未參《晉書斠注》，說詳後。

⁶ 朱東潤《陸機年表》（上），武漢大學《文哲季刊》第一卷第一期，民國十九年七月。

⁷ 發根按：姜說誠是，如陸機《於承明作與士龍》：「棄世嬰時縗，駕言遠祖征，飲餞豈異族，親戚弟與兄。婉孌居人思，紆鬱游子情。……俯仰悲林薄，慨慷含辛楚，懷往歡絕端，悼來憂成緒。感別慘舒翮，思歸樂春渚。」（《陸士衡文集》5/5a）如《赴洛》二首：「羈旅遠游宦，託身承華側。……離多悲心，感物情悽惻，慷慨遺安愈，永歎廢餐食，思樂樂難誘，曰歸歸未克，憂苦欲何爲？纏綿胸與臆。仰瞻陵宵鳥，羨爾歸飛翼。」（郝立權《陸士衡詩注》3/8，民國二十一年出版）又如

門……以進趣獲譏。」認為「機非潘岳、石崇諸人之比，不能與一時升沉論人是非也。……考機兄弟入洛後，與賈氏關係先密後疏，乃至預誅賈謐，得取封爵，與機一生出處關係至大，可為機一生得失關鍵，亦論機是非所不可忽。機兄弟入洛前，名稱籍盛，入洛後，以張華之延譽，遂傾一時。元康初，賈充卒，謐以繼嗣佐命之後，又以賈后貴盛，開閣延賓，海內輻輳，機以南金之俊，入洛之第二年，即已受楊駿之辟，而賈謐好學有才思，則延為二十四友，蓋因瑾瑜在握，非有緣於葭莩之親，是時楊賈兩外戚之爭已烈，則領祿于楊駿，傳會於賈謐，蓋亦事不由己，情非得已。故駿誅而禍不相及，雖緣職位尚卑，亦其不為物緣所桂之證。（元《注》：誅駿後，本有詔赦駿僚佐，然潘岳石崇終不免於難，則機之遠于物緣可知矣。）即為太子洗馬，而謐亦以常侍侍講東宮，其惡已漸著。……此時機入洛已數年，朝廷瑕釁蓋已熟知，故求轉外官，南走淮南，一以遂歸思之志，一以避賈氏之禍。及元康六年，氐羌齊萬年稱帝，有事於西北，乃急徵機為尚書中兵郎，非其意趣之所在，故《思歸賦》，贈弟士龍十首中多牽索悽苦之言，逼于王命，不能自主。此時謐謀逆之跡未顯，故機尚有詩酬之。然詩中但言與謐同事東宮，有『同林異條，年殊志密』之語。論階級之殊，則情誼自別。以卑下自承，則示人以不敢自居於友朋之誼，所以遠之。文中述先德及三國之鼎峙，大吳之龍興，文外之旨，亦頗自抗，則與石崇、潘岳之望塵而拜者，氣度迥然不同。」（頁七六至七七）姜氏總結謂：「機兄弟之來，以逼于時主之命。既至洛，又高自標持，以二俊之高而初見辟，于是公子外戚爭相延致，皆出于一時名高，未必即貪戀富貴，遂忘家國之悲，遍讀機詩文，可以知之，及謐與賈后為虐，厄弑太子，此所謂天人共怒之事，賈氏之禍已極，此時而有人能除元凶大惡，為太子復仇，機本事太子洗馬，以舊故參預謀畧，更何計趙王倫為貪虐？為庸下？故參預誅謐，正封建時代忠義之誼，而効惡不暇擇精器，亦時勢推移之不可變更。出入反復之間，史所不能詳者，參半以復驗證，正考史者之所當用心，故不厭費詞為之辨。」（頁七七）姜氏所云，誠得其實；唐修《晉書》與朱東潤氏的說法是失之浮淺的。歷史家在描繪歷史人物時，必須用他的想像力，表達適當的同情與憤慨。⁸ 姜氏此書雖受年譜體裁之限制，但細考史事，發千載之覆，夾敍夾議，讀之令人

《贈從兄車騎》：「孤獸思故藪，離鳥悲故林。翩翩游宦子，辛苦誰為心？……感彼歸途艱，使我怨慕深。安得忘歸草，言樹背與矜，斯言豈虛作，思鳥有悲音。」（同上，3/16a）。又《全晉文》103/3a，陸雲《與陸典書》（九首）言：「曠離山墓，永適異國。……」

⁸ 美國 S. E. Morsion 氏於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廿九日在芝加哥集會之美國史學會所發表之會長演辭；此處係引自楊紹震教授所譯註《一個歷史家的信仰》，《大陸雜誌特刊》第二輯（民國五一年），頁四二三至四四〇。

對陸機兄弟之悲慘遭遇，扼腕三嘆。姜氏確實做到了一個史家應做的任務。但是姜氏力辨：「《晉書·機傳》所載，顧戴勸歸，機負才望之言，疑不足信。機前後所爲詩文，無不以南歸爲念者，雖不無匡世之志，而跼天蹐地，若無可容。中國多故，豈未熟慮？……讀《謝平原內史表》，已可知之。」（頁八三）甚至認爲《晉書》所云「自負才望，志匡世艱者，史之誣也。」（同上頁）則是不必要的。個人覺得《晉書·機傳》所云：「時成都王穎推功不居，勞謙下士，機既感全濟之恩，又見朝廷屢有變難，謂穎必能康隆晉室，遂委身焉。」對當時陸機之心理及以後之行止實在是一種合理的解釋。陸機以後之爲成都王穎司馬，參大將軍軍事，爲平原內史，爲前將軍前鋒都督；陸雲之爲清河內史，任討齊王冏之前鋒都督；皆由於此。這一方面固然是由於感激成都王穎的援救之恩，一方面也由於陸機自負才望，志匡世艱。因爲司馬穎當時物望之隆，一時無兩，史稱其器性敦厚，爲武帝諸子中最秀美者，機遂以其爲可輔之人，而盡力輔之，藉以挽救糜爛的政局；成都王晚節政衰是後來的事。陸機自負才望實在是無庸否認的事實。例如其受命討長沙王父，臨行與成都王之語中，以夷吾、樂毅自況。⁹ 機軍次洛，復有牋與成都王穎，以申其志，牋末有「猥蒙橫授，委任外姻，輒承嚴教，董率諸軍，唯力是視。」¹⁰ 弟雲且爲《南征賦》以美之，都足以證明此點。

姜氏引書，皆註明出處，而各書有異同時，並註明採自何書，或言明異處爲何，使讀者易於覆案。不過有時所作若干推論，仍畧嫌疏忽，如敍「張華既遇害，機爲文以諫之，又作《詠德賦》以悼之。」（頁七八）今兩文皆失傳，而姜氏據《晉書·張華傳》，以張華對陸氏兄弟之厚遇、激賞，及二陸對張華道德文章傾慕之忱，遂推論「華以元老爲趙王倫所害，朝野莫不悲痛，矧機兄弟，親厚逾恆，豈能無文？惜至今不傳也。《士龍集》中亦無哀悼之作。大約趙王當國，有所忌避，流傳者少，遂以不保云。又按《藝文類聚》卷二〇引陸機《祖德賦》：自『伊我公之秀武，思無幽而弗昶，形鮮烈于懷霜，澤溫惠乎挾纊，牧希世之洪捷，固山谷而爲量，西夏坦其無塵，帝命赫而大壯，登具瞻于大階，濯長纓乎天漢，解我衣以高揖，¹¹ 正端冕而大觀，戢靈武于旣曜，恢時文

⁹ 《晉書斠註》54/1007b《陸機傳》：穎謂機曰：「若功成事定，當爵爲郡公，位以台司，將軍勉之。」機曰：「昔齊桓任夷吾以建九合之功，燕惠疑樂毅以失垂成之業；今日之事，在公不在機也。」

¹⁰ 嶴鐵橋《全晉文》97/10a陸機《至洛與成都王箋》。

¹¹ 發根按：「我衣」當作「戎衣」，見一九五七年上海中華書局影印宋紹興刻本《藝文類聚》20/11b，姜氏誤。明刊《藝文類聚》小字本、清光緒五年重刊明王元貞校本，又嶴鐵橋《全晉文》96/2008b引《藝文類聚》卷二十俱誤作「我衣」，豈姜氏爲誤本《藝文類聚》所誤耶？

于未煥，騰絕風以逸鷺，庶遐蹤于公旦。」皆華一生事蹟，及兄弟所得厚遇之私，全不似陸氏祖德宗功之語，疑此《祖德》即悼張之《詠德》，祖乃詠字形近而誤。」（頁七九）其實《祖德賦》決非《詠德賦》之字誤，庾信《哀江南賦》序云：「陸機之辭賦，先陳世德。」倪璠《注》：「陸機集有《祖德》、《述先》兩賦。」¹²可見《陸集》明有《祖德賦》一篇。且姜氏所引該賦之上一句：「彼劉公之矯矯，固雲網之逸禽，既憑形以傲物，諒傅翼而栖林。」明係指劉備，而竟爲姜氏所忽畧；「伊我公之秀武……牧希世之洪捷，固山谷而爲量，西夏坦其無塵，帝命赫而大壯。」明指乃祖陸遜伐蜀大勝一仗；西夏則係指蜀尤顯。解戎衣句用一戎衣天下大定之意，¹³姜氏兩引此段，俱誤「戎衣」作「我衣」（一見姜著《張華年譜》，頁七〇），故解作「及于兩人私誼」，實爲大謬。

至於陸機作《文賦》之年歲，因史料殘闕，諸家所說不一。姜氏將之繫於太康元年（280），吳被滅後，「機與弟雲退居里巷，遊習詠思、遂作《文賦》，爲中土論文全面而沉深之始。」（頁三二）其所持理由爲：「機少小能文，最爲世稱，甫詩謹嚴，必非虛構。載籍殘闕，無由更證，且故國方亡，衰痛甚殷，恐亦無此情趣，作此妙文。則甫言或舉成數，《臧書》特牽連言之耳。然精思博辨，自非入洛後，世務紛絮，情思不渝時所能爲，則《文賦》之作，當亦不遠於此時必矣。」（頁三二）故姜氏認爲該賦之作，在吳亡之後，二陸入洛之前。惟陸雲與兄書「文賦甚有辭」句，向來均指《文選》所收之《文賦》，絕無異說；明末張溥《陸清河集題辭》云：「士龍與兄書，稱論文章頗貴清省，妙若《文賦》，尚嫌綺語未盡。」即其例也。¹⁴ 姜氏作別解，謂「此處文

¹² 倪璠《注釋庚子山集》2/3a，光緒甲午儒雅堂鐫本。

¹³ 「解戎衣句用一戎衣而天下大定之意」係饒選堂教授審閱拙文時所提示。又陳槃教授《中庸辨疑》：「『壹戎衣而有天下』，『壹戎衣』《偽古文尚書·武成篇》作『一戎衣』，《偽孔傳》：『一著戎衣而滅紂。』……古本鄭《註》則讀『衣』爲『殷』（元《註》案此早成定論），解『壹戎殷』爲『壹用兵伐殷』。《尚書·康誥》作『殪戎殷』，故楊升庵謂『壹』同『殪』（《全集》六三）。毛遠宗亦從《康誥》解『壹戎殷』爲『滅大殷』。……故解『戎』爲大（《四書勝言》卷三，又《中庸說》）。實則鄭玄注《康誥》亦訓『戎』爲大也。」（《民主評論》第五卷第二十四期，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¹⁴ 此說係參饒選堂教授《陸機文賦理論與音樂之關係》，京都《中國文學報》第14期（1961）。

賦，恐當作『文』及『賦』解」，殊為不然。¹⁵《文賦》決非早年之作，如該賦開端標括自己作品，「遼四時以歎逝」句，鄭石君《文賦注》，即引《士衡集》有《感時賦》、《歎逝賦》註之。¹⁶而《歎逝賦》序云：「余年方四十，……」可見《文賦》必作於此之後。姜氏說似不能成立。在姜氏撰述《機譜》前，陳世驥、遠欽立兩氏對《文賦》撰出年代之考訂，極為精審。¹⁷兩氏均認為《文賦》係士衡晚年（四十歲以後）之作。饒選堂教授晚近又有《陸機文賦理論與音樂之關係》之作，¹⁸除引申遠說外，更自音樂方面論證，別開蹊徑，將問題的解決，又推進了一步。

本書最大之錯誤為：姜氏將二陸被戴若思所劫一事繫於太康十年（289），即應徵首途赴洛之時。《機譜》云：「兄弟船裝甚盛，為戴若思所劫，因說若思，若思感悟，遂與定交。」（頁四五）吳亡後，士衡有《辨亡論》之作，「論吳之所以亡，因於佐命人和之亡，而非形勢險固之亡也。」深慨孫皓舉而棄之。文辭雖極委婉，但字裏行間，激憤之情仍處處可見。況兩兄晏、景皆於晉王濬大軍東下時見殺，而已與弟雲且曾被俘（見朱東潤《陸機年表》，說詳後），釋歸後，乃與弟雲，退居舊里，閉門勤學，雖未必誓志終老于鄉間，以家國之痛，無意於仕途當係事實。但十年後，以「譽流京華，聲溢四表。」在州郡催迫、勢非得已之情形下上道，試問有何心情盛裝赴洛？且《世說》下《自新篇》載：「陸機赴假返洛，輜重甚盛，（戴）淵使少年掠劫，淵在岸上據胡床指麾左右，皆得其宜。……」已明言士衡係赴假返洛之時，為戴若思所劫掠，亦即二陸仕宦於洛陽之後。「赴假」，當即今銷假之意。¹⁹姜氏將之繫於太康十年陸機兄弟首途赴洛之時，自為失檢。不幸港台年輕學人竟一再誤引姜書而不察。²⁰

¹⁵ 饒選堂教授認為「札中先言『省諸賦』，次第述及《述思賦》、《文賦》、《詠德頌》、《扇賦》、《感逝賦》、《漏賦》，可見此處『文賦』二字當是專篇之名，絕不得視為『文』與『賦』之通稱。」見饒氏上引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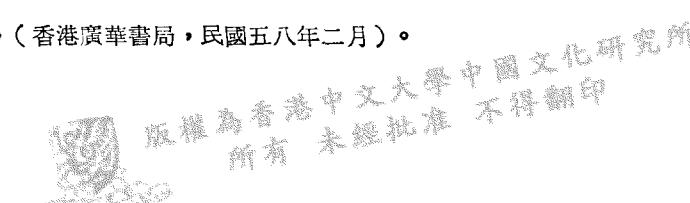
¹⁶ 駱鴻凱《文選學》（中華書局，民國十七年），頁四六二。

¹⁷ 陳世驥文，首刊於《國立北京大學五十周年紀念論文集》第十一號（民國三七年），增訂後復刊於 H.J.A.S., XIV (1951)，題為 “On Lu Chi's (陸機) Life and the Dating of His 'Wen Fu'"；遠欽立《文賦撰出年代考》，《學原》第二卷第一期（民國三七年）。

¹⁸ 見註14。

¹⁹ 朱自清《陶淵明年譜中之問題》，《清華學報》九卷三期（民國二三年七月）。

²⁰ 如康榮吉《陸機及其詩》（嘉新水泥公司文化基金研究論文第105種，民國五七年五月）；又陳恩良《陸機文學研究》（香港廣華書局，民國五八年二月）。



姜書另一缺點為：未參前人有關研究成果，因書後無參考引用書目，雖未敢遽爾論定其必未參閱某氏著作，但駱鴻凱著《文選學》（中華書局，民國十七年）、郝立權撰《陸士衡詩註》（民國廿一年出版）及朱東潤《陸機年表》似均未見採用。朱《表》於吳天紀四年晉太康元年（280）敍是歲吳亡，「晏爲別軍所殺……景亦遇害。」並據陸雲《答兄平原》（元《註》：篇名後人杜撰）：「王族南征，闡揚靈威，予昆乃播，爰集朔土，載離永久，其毒大苦。上帝休命，駕言其歸。」認為「陸機先是尚在荊州帶兵，大致曾被俘虜一次，但是次年遇釋而歸。」不為無見。按晉軍平吳後，曾將「孫氏大將，戰亡之家，徙于壽陽。」²¹證諸史實正合。又朱《表》晉武帝太康二年（281）條云：「是歲有贈弟士龍一首。詩原序云：『余弱年夙孤，與弟士龍銜恤喪庭，續會逼王命，墨絰卽戎，時並繁髮，悼心喪別，漸歷八載，家邦顛覆，凡厥同生，彫落殆半，收迹之日，感物興哀，而龍又先在西，時迫當祖載二昆，不容消遙，銜痛東徂，遣情西慕，故作是詩以寄其哀苦焉。』自鳳凰三年至是，前後八年，故云漸歷八載，玄早沒，兄弟餘五人，至是兄景晏遇害，故云彫落殆半，景晏沒後，正待殯葬，故云祖載二昆。機初自晉釋歸，故云銜痛東徂，雲先在西，故云遣情西慕。序文無一字不可考，著作之期，亦確不可移。」郝立權《詩註》云：「吳亡天紀四年，上距陸抗卒只七年，序謂漸歷八載，則此詩必作於太康二年無疑也。」而姜氏將此詩之作繫於元康六年（296），而對詩序之解釋又穿鑿附會，且改字以自通（頁六五）。此節康榮吉《陸機及其詩》首章陸機生平，已經詳辨，茲不贅。

其他較小的遺漏及錯誤有：

(1) 本書未引嚴鐵橋《全晉文》卷一〇二《陸雲與兄平原書》（三五首），書中言乃兄作《吳書》，及與兄往復討論修史事；又同書卷一〇三《陸雲與戴季甫書》（七首）、《與陸典書》（九首），均記有二陸在北方之孤寂懷歸，及晉人歧視吳人之事蹟。

(2) 元康七年「春，梁王肅、夏侯駿逼周處以五千兵擊齊萬年於六陌，處力戰而死」條（頁六七），姜氏節引《晉書·周處傳》時，漏引最能說明史事真相之「周處吳人，有怨無援」兩語。

(3) 姜氏據《晉書·武帝紀》，將汲冢發現《竹書紀年》事，繫於武帝咸寧五年（頁二九），而又別據《晉書·東晉傳》，在其所撰《張華年譜》（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

²¹ 《晉書斠注》3/79b，《武帝紀》。



將之繫於武帝太康二年（281），二說矛盾，實則吳士鑑、劉承幹《晉書斠注》已有詳說，姜氏似未參考。

（4）頁一三第五行，「仲兄景」誤作「從兄景」；頁三四，晉武帝太康二年三月「……詔選孫皓妓五千人入宮。」妓下漏一「妾」字；頁六八第九行，「裴頤爲《崇有論》以釋其弊。」「頤」誤成「顏」字；頁三二第五行，「聲溢四表」，「四」字誤成「可」字。

本書雖有上述幾個小的缺點，但是瑕不掩瑜，仍是晚近國人年譜著作中，不可多得之佳作。尤其該書之體裁，除詳述譜主生平及歷史背景，更旁及並時之重要人物暨政治、學術、思想之演變，使讀者對三國末期至八王之亂時的一段極為混亂的歷史，有很清楚的瞭解。因此，本書不僅為研究我國中古文學的參考資料之一，對研讀魏晉歷史者亦甚有助益。個人深覺注意此書者多為研究文學之士，而史學界人士尚未予以適當之注意，故雖已出版多年，仍樂為之作一書評。

金發根

Chinese Rhyme-Prose: Poems in the Fu Form from the Han and Six Dynasties Periods. Translated and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Burton Watson. (New York and London: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1.)

本書為第一本英文翻譯之《漢魏六朝賦選》，¹內容分為三部：（一）緒論，（二）譯文，（三）附錄——①早期賦論選譯，②荀卿賦兩篇。據編者云，是書為哥倫比亞大學「東方古典文學翻譯計劃」出版書籍之一，用以切合一般讀者及大學本科學生需要為主，故評論此書，當以此為基準。

本書選譯之賦，共有十三篇，其篇目如下：

- | | |
|----------------|------------|
| 一、宋玉《風賦》。 | 二、賈誼《鵬鳥賦》。 |
| 三、司馬相如《子虛上林賦》。 | 四、王粲《登樓賦》。 |

¹ 本書出版之前，並無英文版之賦選單行本。George Margoulies 之法文版《文選之賦》(Le "fou" dans le Wen-siuan, Paris, 1926) 及 Erwin von Zach 之德文版《中國文選》(Die chinesische Anthologi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8) 俱譯有《文選》賦多篇。Cyril Birch 所編之英文版《中國文選》(Anthology of Chinese Literature: From earliest times to the fourteenth century, New York, 1965. Published in Penguin Books, 1967) 則載有賦六篇。除 Margoulies 氏之書外，均非專以譯賦為主也。